

傷寒論淺

傷寒論淺註補正卷一中

漢張仲景原文

閩長樂陳念祖修圖淺註

男

蔚古愚 元屏靈石 全校字

蜀天彭唐宗海容川補正

夔門鄧其章雲龍參校

辨太陽病脈證篇

在表在外病各不同麻黃桂枝湯亦各判諸藥集而參觀之

太陽

之病。皮膚為表。肌腠為外。

證未解。

肌中之氣為脈。因浮弱者。當以

甘溫之藥。

此一節言桂枝湯為解外之劑也。

張令韶曰自此以下十五節言病有在表在外之不同。湯有

麻黃桂枝之各異也。

柯韻伯曰桂枝溫能散寒。甘能益氣生血。辛能發散外邪。故麻葛青龍凡

發汗劑咸用之。惟桂枝湯不可用麻黃。而麻黃湯不可無桂枝也。何也。桂枝為汗藥中沖和之品。

若邪在皮毛。則皮毛實而無汗。故主麻黃以直達之。令無汗者有汗而解。若邪在肌肉。則肌肉實。

而皮毛反虛。而自汗。故不主麻黃之徑走於表。止佐以薑棗甘芍。調和氣血。從肌肉而出皮毛。令

有汗者復汗而解。二方之不同如此。今人不知二方之旨。以桂枝湯治中風。以麻黃湯治傷寒。失

之遠矣。

在表之邪。太陽頭項強。病醫者

下之。

猶幸裏氣未奪。反上逆與表邪交錯於胸中而為

微喘者。表未解故也。

蓋肌也。表也。氣也。原相通邪從表

而入肌。亦從肌而出。表故仍用桂枝加厚朴杏仁湯主之。

蓋杏仁降氣厚朴寬胸。方中加此二味。令表邪交錯者從

清所以終身憤憤。

此一節言表邪未解者不可下。若誤下之，仍宜用桂枝加味。令其從肌以出表。太陽有在外在表之不同，以皮膚為表，肌腠為外也。太陽表病未解而下之，氣不因下而內陷，仍在於表，不能宣發而微喘。用桂枝湯從肌而託之於表，加厚朴以寬之，杏仁以降之，表解而喘平矣。與太陽病下之後，其氣上衝者，可與桂枝湯參看。

在外之邪未解尚見太陽病頭項強病其為外證未解不可下也。下之為逆，欲解外者，宜桂枝湯主之。

此一節言誤下後，還用桂枝湯救外證之逆。此方若已陷者當審何逆從其變而治之，然則外

症未解救誤如此而內證未除者救之當何如師故舉一隅以示人焉
未汗而遽下之，既以桂枝湯為救誤之法，先汗而復下之，亦藉桂枝湯為補救之資。太陽病先以麻黃湯發汗而猶不解，正宜以桂枝湯繼之而竟不用桂枝湯，而復下之，此粗工泥守先汗後下之法，不知脈理故也。脈浮者不愈，浮為在外，而反下之，故令不愈。今脈浮，故知在外，當須解外，則愈。宜桂枝湯主之。

此一節言先汗後下，察其脈浮病不解者，仍宜用桂枝湯以解外也。言外見麻黃湯後繼以桂枝湯為正法也

再以表病用麻黃湯，太陽病脈浮緊，發熱身疼痛，是麻黃湯的證。醫者八日當陽明九日

當少陽主，不解，表證仍在。此雖為日久，還當發其汗。麻黃湯前藥已得汗而出，微除而三陽之陽熱內

其人陽盛發煩，陰虛目瞑，劇者必行而為血。血出而經絡乃解，所以然者，以太陽主巨陽之氣，陽明

之氣三陽合，陽氣重故也。麻黃湯主之。

此一節言病在太陽，得陽明少陽之氣，化合并為熱之治法也。但言發熱不言惡寒者，主太陽之

標而言也。

三陽氣盛汗之而不解者既可使其從衄而太陽病脈浮緊發熱身無汗不因發汗自能衄解者其病解矣而太陽本經之熱亦自有衄而解之證而太陽病脈浮緊發熱身無汗其熱自能衄解者其病解矣而太陽本經之熱亦自有衄而解之證

此一節言不因三陽之氣盛不用麻黃之發汗而太陽標陽之熱若得衄則無不解矣。

男爵按

發熱無汗則熱鬱於內熱極絡傷陰絡傷血并衝任而出則為吐血陽絡傷血并督脉而出則為衄血此督脉與太陽同起目內眥循臂絡腎太陽之標熱借督脉作衄以為出路

而解也

正曰汗與血異名同類此說稍差汗色白血色赤汗質輕清血質重濁汗是衛氣血是營血何

得混言同類蓋從汗解者是從營分之邪皆借衛氣外泄而為汗汗者水也氣乃水之所化故口鼻之氣著於漆石之上皆復化而為水膀胱之陽化水為氣直出者上口鼻橫出者透內膜達肌肉而發於皮毛則為汗汗者衛氣復化之水也屬之氣分何得與血同類哉血者營分之陰汁營生於心出色絡屬於肝循內網油得小腸之氣導之下行則入血室與膀胱相連故熱結膀胱有血自下之證此下行之血也其上行外達之血亦隨小腸之氣布達於外透腠子穿瘦肉達腠理至肌肉為衛之守是名營血邪氣久留營分則血為邪擾血有餘而循經外溢則邪隨血洩得衄而解衄之與汗一是從營分解一是從衛分解何得混而同之哉又曰今人論太陽經證但知膀胱而遺却小腸不知膀胱主氣小腸主血內經言膀胱氣化則能出言小腸化物出焉即指化液為血以外出也是小腸亦有功用豈得指為尿管一條哉

二陽併病。太陽初得病時。當發其汗。汗先出不通。徹因轉屬陽明。故謂之併病。夫既屬陽明。則水穀之汗相續。不絕。肌

自其微汗出。果不惡寒。則太陽之證已。若太陽之惡寒。病證不罷者。不可下。下之為逆。必須發汗。如

此。當知有小發汗。可小發汗。為偏於陽明。設面色緣緣正赤者。即面色有熱。陽明之氣怫鬱在表。當小

更發汗。二法。解之而不盡。中病。若太陽經氣俱發。汗不徹。不足言。為陽氣怫鬱不得越。緣前當發

之劑。解之者。仍以藥氣熏之。則已。若病之重證。發汗不徹。不足言。為陽氣怫鬱不得越。緣前當發

陽汗而不汗。從外出其人。安而煩躁。此煩躁由於不汗所致。與大青。不知痛處。腹中四肢皆陽明

之邪。并下在腹中。或在四肢。按之不可得。陰陰陽之氣不相交。故其人短氣。以短氣者。但坐。以汗

出不徹。以致陰陽之氣。故也。更發其汗。則愈。何以知汗出不徹。以脈濇。濇不流。故知其汗液也。

此一節言太陽之病。并於陽明也。麗安常擬補麻黃湯。喻嘉言擬桂枝加葛根湯二方。俱隔靴搔癢。

正曰。此一條要分作兩段解。上段言皮毛不開。則閉鬱其陽明之氣。故面色正赤。當解之。熏之。

此為上段。其下若發汗不徹至末。是指周身膜腠內有停汗不出。為氣為飲之病。陳注仍執定陽

明解之。所以不確。短氣非陽明證。通查仲景書。無陽明證言短氣者也。蓋二段是言若非陽明併

病。而止是太陽經發汗不徹。則無面色緣緣正赤之形。是不足言為陽氣不得越也。此數句是文

法剝換處。將上段撇去。以下乃言。此是太陽經病。本當汗出。使衛氣外散而解。今因當汗不汗。則

衛氣與邪停於膜腠之中。內膜通於色絡。汗當外出而內犯。則煩躁。外膜即周身之腠理。故周身

不知痛處。乍在腹中。是併入內膜也。乍在四肢。是游走外膜。而併於四肢也。按之不可得。是在膜

腠中往來無定也。人身腠腠內外上下貫徹無遺。故在膜腠中。乃有此象。此是何物在膜腠中。只是汗留於內。汗者衛陽發於膀胱中。乃水所化之氣。此氣不出。則停而為飲。凡有飲者皆短氣。故其人短氣。但坐而不得卧。卧則氣更逆。與飲逆倚息不得卧同例。所以然者。總由汗出不徹。故停為飲。更發其汗。則愈。合觀此條上一段是陽明有熱鬱於肌肉中。下一段是少陽膜腠內有水氣游移不定。一是不汗而閉其火。一是留滯為水。讀者正當分辨。

病出汗不徹。且有小發更發之法。況其為應汗不汗。脈浮數者。必發法當汗出而愈者。誤下之雖幸其邪

尚未陷而無傷血被身重傷而心悸者。蓋衛氣營血外循行於經絡之間而肺衛心營內不可發汗。當其自

汗出乃解。所以然者。尺中脈微。尺為陰此裏氣虛。慎勿亂藥惟糜粥自養漸復胃陰又依內經之說

須俟穀氣充表裏氣實而津液自和便自汗出而愈。此法外

此一節言汗乃血液。血液少者不可汗也。

正曰。苓桂朮甘證。建中湯證。真武湯證。均有心悸。均指水飲內犯。修園所素知也。獨此解為心

血被傷。與他處不合。又解尺中脈微為胃陰不足。必俟穀氣充。尺脉旺。此說亦非。尺脉不診穀氣。

平人穀氣充者。尺脉亦不盡旺。且微脈是陽氣微。非陰液虛也。修園常言細為血虛。微為氣虛。何

以此處自相矛盾。只緣不解自汗出乃愈之義。是以混誤。蓋此節言當汗反下之。則傷其衛陽。而

內動水氣。故心下悸。水上剋其火也。是下傷腎陽。不能化水所致。若再用麻黃湯發其汗。則陽愈

洩。恐變為厥逆肉瞤等證。所以然者。因尺脉微。是誤下傷其腎陽。故不可復以汗泄之。亦如大青

龍湯之脈微弱不可服同一例也。蓋太陽為表少陰即為其裏。此是少陰裏氣被下而虛。腎陽不能化氣。安可復洩其陽以發汗哉。須扶少陰之裏氣。助太陽之表氣。使陽津外達。陰液內充。則自然汗解。如用桂枝加附子湯等法是也。原文云當自汗。須表裏實。一當字內中。明有方治。使之自汗。明明與不可發汗相對。以見不可用麻黃湯耳。蓋此數節皆是為麻黃湯發議。陳注不知此意。而又解為血液少誤矣。

由此法而推之。脈浮數者。法當身疼痛。宜以湯發汗。解之。假令尺中遲者。不可發汗。何以知之外。更有脈浮緊之證。脈浮緊者。法當身疼痛。宜以湯發汗。解之。假令尺中遲者。不可發汗。何以知其然。以營者水穀之精氣也。和調於五臟。灑陳於六腑。營氣不足。血液少。不能入於脈。故也。前云脈浮數。因尚可勿藥。而俟其自愈。今則浮緊之脈。不易出汗。陰氣本虛。不因誤治所致。又不能俟其自復。而作汗。若云先補後散。補散兼用。更為妥語。吾觀虛人於未病時。服人參地黃等藥。無數尚且未見大效。豈初盛無汗之際。得之即能補虛而不助邪乎。是必無之理也。當於本原處而求其治。則得矣。

此一節承上節而續言脈浮緊之證。以見血液少者。不可發汗。言外見雖發之。而亦不能作汗也。

正曰。以勿藥俟愈解。上節有誤。而此節又將尺中遲連浮緊解。謂脈浮緊者。不易出汗。而尺中遲又為陰氣本虛。此不知寸關尺止一條脈。遲則均遲。安有寸關浮緊不遲。而尺中獨遲者哉。仲景凡三部分言者。必曰寸口關上若何。尺中若何。今其文法。明以假令二字別於上文。謂假令脈不浮緊。而尺中遲者。則不可汗。舉尺中遲者。則知其三部皆遲也。蓋脈之動。必由尺而及於關寸。舉尺中。則關寸可知矣。脈者血脈。西洋醫言。心有左右房。左為出血管。右為迴血管。人心跳動不休。心跳動。則血管隨之而動。西洋所謂管。即中國所謂脈也。心火有餘。則血多。而其動速。心火

不足則血少而其動遲。故遲為血虛。若上節之脈微是跳動輕微。微為氣虛。非血虛也。氣附脈行。氣虛不能鼓蕩。是以跳動輕微。蓋脈凡遲凡數。皆責在脈管。故無尺寸之異。凡微凡浮沉。皆責之於氣。非脈管中事也。故有尺寸之異。修園於上下兩節遲微兩脈。皆解為血虛誤也。仲景文法。移步換形。剖悉極精。讀者幸勿囫圇吞棗。

二者於尺中之脈。既知其脈浮而緊。其尺者病在表。而營不
不可即便知其可矣。凡脈浮中不遲者。病在表。而營不
數其尺中者。為裏不
不微者。為裏不
可以發汗。宜麻黃湯。必他慮也。脈浮而

此一節承上文兩節之意而申言之。

上言營言裏而診於尺中者。以營為陰也。營陰
而衛陽和合而循行於肌表。今請再言衛氣。病人常自汗出者。此為營氣
自汗之證。奈外之衛不諧。以衛氣虛不能共營氣和諧。故爾。蓋衛為陽。營為陰。陰陽貴乎和合。以致
何蓋因衛外之衛不諧。以衛氣虛不能共營氣和諧。故爾。今營自和而衛不能與之和諧。以致

營自行於脈中。衛自行於脈外。兩不相合。如夫婦之不諧。治者當乘其汗正出時。與桂枝
則陽氣振作。營衛因之。和則汗不復愈。宜桂枝湯。

此一節因上文營氣不足而復及於衛氣也。

補曰。成無己風傷衛。寒傷營之說。本此不知仲景並未分風寒。只論營衛。蓋此是營衛自病。不
因外邪也。若傷寒中風之自汗。則是邪在營分。而衛不與偕。與此方治法雖同。而其理各別。

病人藏府無他病。惟有時發熱。定時自汗出。每熱則汗出。與無熱而推其不愈者。即內經所謂陰虛
氣時熱。此衛氣因陽熱不和也。治者先於其未發時發其汗。欲從汗以泄其陽熱。並以啜
而汗出。此衛氣因陽熱不和也。治者先於其未發時發其汗。欲從汗以泄其陽熱。並以啜

以之法發其汗。宜桂枝湯主之。解肌以止煩

此一節總結十五節。病有在表在外之不同。湯有麻黃桂枝之各異。而申言桂枝之用更宏也。

柯韻伯云。桂枝湯本治煩。服後外熱不解。而內熱更甚。故曰反煩。麻黃證本不煩。服湯汗出。外熱

初解。而內熱又發。故曰復煩。凡曰麻黃湯主之者。定法也。服桂枝湯不解。仍與桂枝湯。汗解後復

發煩。更用桂枝湯。活法也。服麻黃湯復煩。可更用桂枝。服桂枝湯復煩者。不得更用麻黃。且麻黃

脈證。但桂枝湯可用更汗。不可先用桂枝湯發汗。此又活法中定法矣。

汗吐下三者。攻邪之法也。凡病若發汗。若吐。若下。用之得當。則若汗吐下用。亡津液。而且。有亡陽之患。雖其汗吐下之法。姑慢服藥。俟其陰陽之自和者。亦退必自愈。

此一節言汗吐下三法。不可誤用。張令韶云。以下十三節。皆所以發明首節之義。以見汗吐下之

不可誤施。有如此也。

大下之後。復發汗。致小便利者。亡津液故也。勿用利小治之。姑俟其津回。得小便利。則陰陽和而必皆

自愈。

此一節言汗下逆施。重亡津液也。

下之後。復發汗。則氣虛於外。不能振寒。血虛於內。不能脈微細。所以然者。以誤施汗下。內外氣俱虛故也。

此一節言汗下後。不特亡津液。并亡其內外之陰陽氣血也。男元屏按。此言倒施下汗之誤。病在外。當汗解。而反下之。傷陰液於內。故

脈微細。復發汗。又虛陽氣於外。故身振寒。此為內外俱虛。陰陽將竭。視上節病較重。

傷寒淺註補正。中

補 曰振寒二字。振是振戰。凡老人手多戰動。皆是血不養筋之故。此因下後傷陰。血不養筋。則筋強急。若不惡寒。則無所觸發。筋雖強急。亦不振動。茲因復發其汗。傷其陽氣。氣虛生寒。是以發寒而振。惟其氣虛。則脉應而微。微者氣不能鼓出。故脉之動輕。惟其血虛。則脉應之而細。細者血管中血少。故縮而窄小。所以然者。內被下而血虛。外被汗而氣虛之故也。仲景文法。字字承接。一絲不亂。讀此節。可悟仲景全部文法。此與苓桂求甘真武證之振振皆同。惟彼單論水寒。此兼論氣血。義自有別。

下之後復發汗。亡其陽氣。晝日為陽陽虛欲援同氣之救助而不可得故。**煩躁不得眠。**夜為陰陰盛則相安於陰分。**而安靜。**其不嘔不渴。

非傳裏之熱邪其於無表證之煩躁也。**脈沉微。**氣虛於裏也。**身無大熱者。**陽虛於表也。此際不急復其陽。則陽氣先絕而不可救矣。以**乾薑附**

子湯主之。

此一節言汗下之後亡其陽氣也。

補 曰仲景辨證皆是同中辨似。此節煩躁不眠與陽甚煩躁無異。必辨其夜而安靜。不嘔不渴。無表證。身無大熱。方可斷為亡陽。然使脉不沉微。則恐是外寒內熱之煩躁。尚未可斷為亡陽也。必視其脉沉微。乃為陽虛之極。仲景全書辨證之細。皆如此類。讀者逐句當審其詞氣之輕重也。

乾薑附子湯方。乾薑一兩 附子二枚生用去皮擘破八片**右二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頓服。**

蔚按 太陽底面便是少陰。太陽證誤下之則少陰之陽既虛。又發其汗。則一線之陽難以自主。陽主於晝。陽虛難以自主。欲援同氣之救助而不可得。故煩躁不得眠。陰主於夜。陰虛必俯首不敢爭。故夜則安靜。又申之曰。不嘔不渴。脉沉微。無表證。身無大熱。辨其煩躁之絕。非外邪而為少陰陽虛之的證也。證既的。則以回陽之薑附頓服。何疑。

發汗後邪已淨矣而身猶疼痛為血虛無以榮身且其脈沉遲者沉則不浮不浮則非表邪矣遲則不數數不數則非表邪之疼痛矣桂枝加芍藥

生薑各一兩人參三兩新加湯主之俾血運則痛愈

此一節言汗後亡其陰血也

補曰仲景脈法散見各條須加鈎考乃能會通有如此處論脈曰微細曰沉微曰沉遲粗工遇此不過一虛字了之而仲景則大有分別故於脈微細者自註曰內外俱虛故也以見內之血虛故脈細外之陽氣虛故脈微至下兩節一則曰沉微申之曰身無大熱者蓋熱屬氣分無熱則氣虛氣虛不能鼓動故脈微所以主用附子補腎與膀胱之氣也一則曰沉遲而先敘其身疼痛蓋痛屬血分血生於心由心管出而散為脈故脈經言脈為血府內經言食氣入胃濁氣歸心淫精於脈脈氣流經西洋醫法言心體跳動不休故脈應之而動與內經心生血及脈為血府之說皆合醫林改錯言血不能跳動凡脈之跳皆是氣動此說非也使其是氣動則氣一呼當應之而一動氣一吸當應之而一動向一呼動二至一息動二至顯然與呼吸相左哉以是知脈是血管應心而動為無疑心火甚則動速心火虛則動遲故主用桂枝以補心火而生血也同一沉脈而一遲一微又有氣血之分讀者當於細密處求之

桂枝加芍藥生薑人參新加湯方 桂枝三兩去皮 芍藥四兩 甘草二兩炙 人參三兩

生薑四兩切 大棗十二枚擘 右六味以水一斗二升微火煮取三升去滓分溫服餘依桂湯法

薛按此言太陽證發汗後邪已淨而營虛也身疼痛證雖似外邪而血虛不能養營者必痛也師恐人之誤認為邪故復申之曰脈沉遲以脈沉者病不在表遲者血虛無以榮脈也方用桂

枝湯取其專行營分加人參以滋補血液生始之源加生薑以通血脉循行之滯加芍藥之苦平欲領薑桂之辛不走於肌腠而作汗潛行於經脈而定痛也曰新加者言邪盛忘用人參今因邪淨而新加之註家謂有餘邪者誤也

且汗吐下不如法而誤施之既已增病亦恐傷及五藏之氣先以熱邪乘肺言之蓋汗發汗後切不可更行桂枝湯何也桂枝之熱雖能令其汗出而不能除麻喘究竟汗為熱汗而麻黃無大熱者熱盛於內上乘於肺而外熱反輕也

太陽之氣與肺金相合而生皮毛若麻黃證標陽盛者竟用桂枝湯熨粥以促其汗發汗後切不可更行桂枝湯何也桂枝之熱雖能令其汗出而不能除麻喘究竟汗為熱汗而麻黃無大熱者熱盛於內上乘於肺而外熱反輕也

可與麻黃杏仁甘草石膏湯主之取石膏止桂枝熱通之汗仍用麻湯出本證未出之汗也

此一節言發汗不解邪乘於肺而為肺熱證也張令韶云自此以下五節因誤施汗吐下致傷五

藏之氣柯韻伯云溫病風溫仲景無方疑即此方也按柯氏此說雖非正解亦姑存之以備參考

麻黃杏仁甘草石膏湯方 麻黃四兩 杏仁五十個 甘草二兩 石膏半斤 碎 右

四味以水七斤先煮麻黃減二升去上沫納諸藥煮取二升去滓溫服一升

男元犀按此借治風溫之病論曰太陽之病發熱而渴不惡寒者為溫病若發汗已身灼熱者名

湯曰不可更行邪知陽盛於內也汗出而喘者陽盛於內火氣外越而汗出火氣上越而喘也其

云無大熱者奈何前論溫病曰發熱而渴不惡寒者邪從內出得太陽之標熱無太陽之本寒也

今日無大熱邪已蘊釀成熱熱盛於內以外熱較之而轉輕也讀書要得聞不可死於句下至於

方解柯韻伯最妙宜熟讀之柯韻伯曰此方為溫病之主劑凡冬不藏精之人熱邪伏於臟腑

至東風解凍伏邪自內而出治當乘其熱而汗之熱隨汗解矣此症頭項強痛與傷寒儘同惟不

惡寒而渴以別之症陰有熱無寒故於麻黃湯去桂易石膏以解表裏俱熱之症歧伯所云未滿

三日可汗而已者此法是也此病得於寒時而發於風令故又名曰風溫其脈陰陽俱浮其證自

汗身重蓋陽浮則強於衛外而閉氣故身重當用麻黃開表以逐邪陰浮不能藏精而汗出當用

石膏鎮陰以清火表裏俱熱則中氣不運升降不得自如故多服鼻衄諸言難出當用杏仁甘草

以調氣此方備升降重輕之性足以當之若攻下火重等法此粗工促病之術也蓋內蘊之火邪

與外感之餘熱治不同法是方溫病初起可用以解表清裏汗後可復用以平內熱之猖狂下後

可復用微邪之留戀與風寒不解用桂枝湯同法例云桂枝下咽陽盛則斃特開此涼解一法為

大青龍湯之變局白虎湯之先着也然此證但熱無寒用青龍則不宜蓋桂恐肺流痰喘黃芩
亂作矣此證但熱不用白虎則不宜參術恐食入於陰則長氣於陽語語腹脹矣此為解表之
劑若無喘射語言難出等證則又白虎之證治矣凡治溫病表裏之實用此湯治溫病表裏之虛
用白虎加參術相須相濟者也若葛根黃芩黃連湯則治痢而不治喘要知溫病下後無利不止
證葛根黃連之燥非治溫藥且麻黃專於外達與葛根之和發表不同石膏之
甘潤與黃連之苦燥懸殊同是涼解表裏同是汗出而喘而用藥有毫釐之辨矣
以傷其心氣言之發汗過多虛其心液其人叉手自覆冒於心外有所衛而安也心下悸欲得按者內有所依而愈安也桂枝甘草

湯主之

此一節言發汗而傷其心氣也

桂枝甘草湯方

桂枝四兩去皮

甘草二兩炙

右二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頓服

張令韶曰此發汗多而傷其心氣也汗為心液汗出過多則心液空而喜按故用桂枝以保心氣

甘草助中土以防水土逆不令腎氣乘心

以傷其腎氣言之

發汗過多

後腎陽虛則水邪扶水氣而上衝故

其人臍下悸者欲作奔豚

然猶欲作而尚未作也當先其時以

茯苓桂枝甘

草大棗湯主之

此一節言發汗後而傷其腎氣也

補曰此兩節發汗後何以能傷心氣傷腎氣陳注知其然而未明其所以然也蓋腎屬水為衛

氣之主心屬火為營氣之主心火下交於腎從丹田氣海之中蒸動膀胱之水合化為氣以充達

於外是為營衛營出於心屬火屬血衛出於腎屬水屬氣汗多則泄其衛陽而傷腎氣是以臍下

氣海虛怯而作悸氣海中之陽不能蒸化膀胱之水則水欲泛上而作奔豚其方不用補腎但用

甘棗茯苓。剋制腎水。用桂枝導心火。以交於臍下。則腎水化氣而愈矣。上節發汗傷其心氣者。又因汗多傷其營氣。心火隨營氣太泄。因致心氣虛。欲又手冒心以護之。心下指膈間言。心火從色絡下抵腸間。由肺入連網。乃下行入氣海。今其心火不能布於膈間。故心下悸。主用桂枝以宣心陽。膈與胃相連接。故主用甘草以實其胃。細勘此兩節。便知營衛之源流。水火之氣化矣。

茯苓桂枝甘草大棗湯方

茯苓半斤

甘草二兩

大棗十五枚擘

桂枝四兩去皮

右四味

以甘瀾水一斗。先煮茯苓減二升。納諸藥。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三服。作甘瀾水法。取水二斗。置大盆內。以杓揚之。水上有珠子五六千顆。相逐取用之。

蔚按

此治發汗而傷其脾氣也。桂枝保心氣於上。茯苓安腎氣於下。二物皆能化太陽之水。以傷其脾。氣甘草大棗補中土。制水邪之溢。甘瀾水速諸藥下行。此故作奔豚圖於未事之方也。

發汗後外邪已解而

腹脹滿者

蓋以汗雖出於營衛。實稟中焦水穀之氣。以成今發汗。傷其中氣。致中虛不能運行。升降乃生脹滿。以

厚朴生薑

半夏甘草人參湯主之

此一節言發汗而傷其脾氣也

同學周鏡園云。太陽發汗。所以外通陽氣。內和陰氣。發汗不如

法。致太陽之寒。內合太陰之濕。故腹脹滿之病作矣。

厚朴生薑甘草半夏人參湯方

厚朴半斤去皮炙

生薑半斤切

半夏半升洗

人參一兩

甘草二兩炙

右五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三服。

張令韶曰

此治發汗而傷脾氣。汗乃中焦水穀之津。汗後亡津液。而脾氣虛。脾虛則不能轉輸而

半夏感一陰而生。能故達陰氣。助地氣之上升也。生薑以通滯氣。甘草人參所以補中而滋生津液者也。津液足而上下交。則脹滿自消矣。

以傷其肝傷寒若吐若下後中氣心下為脾之部位土虛逆滿氣上衝胸即厥陰之為病起則頭眩

氣言之即內經所謂諸風掉眩皆屬於木是也脈沉緊肝也發汗則動經身為振振搖者知肝之病當先實脾却是不易之法

也茯苓桂枝白朮甘草湯主之

此一節言吐下而傷其肝氣也

正曰此與下真武證同有頭眩身振搖之病淺註未互勘故其辭畧誤蓋心下逆滿是停水不

化氣上衝心是水氣上泛與真武證之心下悸同意起則頭眩與真武證之寒水上冒頭眩同意

若不發其汗則雖內有寒水而經脈不傷可免振寒之證若再發汗泄其表陽則寒氣浸淫動其

經脈身遂為振振搖與真武證之振振欲擗地亦同但是真武證重故用附子以溫水此證輕故

用桂枝以化水也淺註不知脈沉緊是寒水在內之診而解為肝之脈非也解氣上衝胸為厥陰

病解頭眩為諸風掉眩不但與真武證不合即與本方苓桂治法亦不合矣方下張注亦有誤

茯苓桂枝白朮甘草湯方

茯苓四兩

桂枝三兩

白朮二兩

甘草二兩

右四味

以水六升煮取三升去滓分溫三服

張令韶曰

此治吐下後而傷其肝氣也心下逆滿者心下為脾之部位脾主中焦水穀之津下吐

本脈本證方中只用桂枝一味以治肝其餘白朮當先實脾是也

且也虛人不宜發汗後病應解不解不應惡反惡寒者以其虛故也虛則宜補補正芍藥甘草附

子湯主之

此一節言誤發虛人之汗。另立一補救法也。

芍藥甘草附子湯方 芍藥 三兩

甘草 三兩

附子 二枚炮去皮破八片

以上三味以水五升煮

取一升五合去滓分溫服

男元犀按

各家以此證為發汗虛其表陽之氣似是而非於病不解三字說不去且虛故也三字亦無來歷蓋太陽之邪法從汗解汗而不解餘邪未淨或復煩發熱或如瘧狀亦有大

汗亡陽明之陽用白虎加人參法亡少陽之陽用真武四逆法論有明訓也今但云不解可知病未退而亦未加也惡寒而曰反者奈何謂前此無惡寒證因發汗而反增此一證惡寒者係陽虛四逆輩猶恐不及竟以三兩之芍藥為主並無薑桂以佐之豈不慮惡陰以撲滅殘陽乎師恐人因其病不解而再行發汗又恐因其惡寒而逕用薑附故特切示曰虛故也言其所以不解所以惡寒皆陰陽素虛之故補虛自足以勝邪不必他顧也方中芍藥甘草苦甘以補陰附子甘草辛甘以補陽附子性猛得甘草而緩芍藥性寒得附子而和且芍草多而附子少皆調劑之妙此陰陽雙補之良方也論中言虛者間於節中偶露一二語單言虛而出補虛之方者只一節學者當以此隅反之

正曰虛則宜補究是何處虛應該補何處淺註只此一虛字了之豈能切當哉須知虛故也是

指太陽膀胱之陽虛蓋因發汗大泄其陽衛陽不能托邪外出故病不解陽虛故反惡寒用附子

為主以補膀胱之陽虛其芍藥甘草只是調營氣以截其汗而已營調則汗液不至太傷陽氣復

振則衛外驅邪病自不留解虛字必指膀胱而言乃於汗後惡寒及用附子之法絲絲入扣幸勿

籠統言之也

虛人發汗且為虛虛汗而又下發汗病不解若下之而病仍不解煩躁之者以太陽底面即是少

便入陰而為危證矣太陽病發汗解病不解若下之而病仍不解煩躁之者以太陽底面即是少

液少陰之陰陽水火離隔所致也校芍四逆湯主之

此言虛人誤汗下恐少水少火之氣因之離隔而難治煩者陽不遇陰躁者陰不遇陽也